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2-043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2年7月20日下午会议如期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1名,实到11名,会议由董事长赵晋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应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9,666份。

根据激励对象2021年度绩效考评结果,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当年绩效考核结果为C,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个人实际行权额度按照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50%计算,第三个行权期50%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应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833份。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324人调整为322人,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37,730份调整为1,426,231份。

《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律师发表了意见,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2年7月13日实施完毕,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5.14元/股调整为34.94元/股;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及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9.03元/股调整为68.83元/股。(本次价格调整事项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后实施)

《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发表了意见,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结合公司2021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2021年度的个人业绩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324人调整为322人,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37,730份调整为1,426,231份(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行权价格为34.94元/股。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及财务顾问发表了意见,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2年7月13日实施完毕,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及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4.428元/股调整为34.223元/股。

关联董事赵晋荣、陶海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律师发表了意见,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因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离职,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由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4.223元/股,回购资金合计为人民币205,338.00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调整为84名,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由2,649,000股调整为2,643,000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律师发表了意见,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到期,经协商一致,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2-044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7月20日下午如期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学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应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9,666份。同时因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2021年度绩效考评结果为C,其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个人实际行权额度按照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50%计算,第三个行权期50%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应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为1,833 份。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将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期权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324人调整为322人,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37,730份调整为1,426,231份。董事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对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事项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后认为,本次对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4.428元/股调整为34.223元/股。

《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监事会同意由公司对该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4.223元/股,回购资金合计为人民币205,338.00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调整为84名,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由2,649,000股调整为2,643,00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到期,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2022年7月21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2-045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8年3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股权激励计划拟分三次授予,每次授予间隔期为一年,每次授予数量为450万份,首次向341名激励对象,以每股35.39元的价格,授予股票期权450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2.2018年6月21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京国资[2018]113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3.2018年7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4.2018年7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首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35.39元/股调整为35.36元/股。同时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8年7月20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341名激励对象450万股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5.2018年8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完成了向341名激励对象授予450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北方JLC1,期权代码:037784,行权价格35.3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6.2019年4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注销股票期权7.60万份,股票期权的数量由450万份调整至442.40万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人数由341人调整为334人。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19年5月22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7.2019年8月14日,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35.36元/股调整为 35.3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 等相关披露文件。

8.2019年11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对2018年发布的《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9.2020年1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对2018年发布的《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10.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注销股票期权共计94,750份,股票期权的数量由4,424,000份调整为4,329,250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人数由334人调整为326人。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21年7月27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11.2020年7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因公司派发股票红利、激励对象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对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期权。经调整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324名调整为322名,股票期权的数量由1,437,730份调整为1,426,231份,行权价格由35.14元/股调整为34.94元/股。根据公司2021年度行权业绩考核情况和各激励对象2021年度个人业绩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22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26,231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原因、依据、数量

因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部分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C,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数量部分不可行权,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简称“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拟对该部分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共计11,499份,具体情况如下:

1.因激励对象离职注销的股票期权

根据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拟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9,666份。

2.因绩效考评结果注销的股票期权

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第三个行权期为自授权日(2018年7月20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自2022年7月20日起至2023年7月19日止。(具体行权事宜需待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相关申请手续后方可实施)

按照《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公司对激励对象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S、A、B、C、D五个档次,考核评价表如下:

考核评价表

考评结果	标准系数
S	1.0
A	1.0
B	1.0
C	0.5
D	0

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C、D档,则当期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不可行权,由公司注销。

根据公司2021年度激励对象绩效考评结果,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当年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第三个行权期内的期权为3,666份,其中50%对应的1,833份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324人调整为322人,同时鉴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行权期可行权数量1,430,677份已于2021年6月份行权完毕, 第二行权期可行权数量1,436,177份已于2022年5月份行权完毕, 剩余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37,730份。本次注销后,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37,730份调整为1,426,231份。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注销的相关事宜。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股权激励》和《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技术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五、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应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9,666份。同时因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2021年度绩效考评结果为C,其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个人实际行权额度按照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50%计算,第三个行权期50%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应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为1,833 份。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将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期权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324人调整为322人,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37,730份调整为1,426,231份。董事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律师出具的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北方华创已就本次行权、本次注销及本次调整等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2018年激励计划》《2018年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注销2018年部分期权、回购注销2019年部分限制性股票以及调整行权价格和回购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2-046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2年7 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8年3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股权激励计划拟分三次授予,每次授予间隔期为一年,每次授予数量为450万份,首次向341名激励对象,以每股35.39元的价格,授予股票期权450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2.2018年6月21日, 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京国资[2018]113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3.2018年7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4.2018年7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首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35.39元/股调整为35.36元/股。同时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8年7月20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341名激励对象450万股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5.2018年8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完成了向341名激励对象授予450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北方JLC1,期权代码:037784,行权价格35.3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6.2019年4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注销股票期权7.60万份,股票期权的数量由450万份调整至442.40万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人数由341人调整为334人。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19年5月22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7.2019年8月14日,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35.36元/股调整为 35.3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 等相关披露文件。

8.2019年11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对2018年发布的《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9.2020年1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0.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注销股票期权共计94,750份,股票期权的数量由4,424,000份调整为4,329,250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人数由334人调整为326人。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21年7月27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11.2020年7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因公司派发股票红利、激励对象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对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数量进行调整, 并注销部分期权。经调整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仍为326名,股票期权的数量由4,329,250份调整为4,316,750份,行权价格由35.31元/股调整为35.25元/股。同时结合公司2019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2019年度的个人业绩考评结果,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2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30,677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截至2021年7月27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12.2020年7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的公告》,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宜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申报工作,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0年7月31日起至2021年7月19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2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30,677份,行权价格为35.25元/股。截至2021年7月19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

13.2021年7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涉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因公司派发股票红利、激励对象离职、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对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期权。经调整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为324名,股票期权的数量由2,886,073份调整为2,873,907份,行权价格由35.25元/股调整为35.14元/股。同时结合公司2020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2020年度的个人业绩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24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 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36,177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14.2021年7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的公告》,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1年7月27日起至2022年7月19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24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36,177份,行权价格为35.14元/股。截至2022年5月11日,上述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

15.2022年7月20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因公司派发股票红利、激励对象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对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